

上市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合法合规情况的承诺函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现就合法合规承诺如下：

1、本人在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亦不存在涉嫌重大违法违规情形的情形。

2、本人具备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万通智控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本人任职均经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万通智控公司章程及有关监管部门、兼职单位（如有）所禁止的兼职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第一百四十七条、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的行为。

3、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正被其他有权部门调查等情形，亦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潜在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的情形。

4、本人最近三年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或者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5、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规定中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特此承诺。

（本页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合法合规情况的承诺函》之签字盖章页）

全体董事签字：

张健儿

姚春燕

Mingguang Yu

李 滨

傅黎瑛

刘海宁

潘定海

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为《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合法合规情况的承诺函》之签字盖章页）

全体监事签字：

俞正权

徐建峰

蒋嫣萌

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为《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合法合规情况的承诺函》之签字盖章页）

全体高管签字：

张健儿

朱保尔

胡芬华

李滨

房忠辉

姚春燕

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